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其软件”或“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超过 78,000 万元。根据国务院、证监会等相关部门发布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公司就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现就相关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公告如下：

一、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8,000 万元(含 78,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将投向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久其政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1,317.82	27,580.23
购买北京瑞意恒动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20,500.00	20,500.00
下一代集团管控平台	11,805.40	4,176.95
数字营销运营平台	21,306.42	14,749.50
政企大数据平台	18,423.08	10,993.32
合 计	103,352.72	78,000.00

其中，久其政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久其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99.5%。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

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对其增资，其他项目实施主体均为久其软件。

公司本次购买北京瑞意恒动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以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获得核准为前提。

在不改变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项目的资金需求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1、久其政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十二五”期间我国电子政务取得了较大进展，但整体发展水平仍然不高，在全球尚处于中等水平。当前电子政务依托的信息技术手段正发生重大变革，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新技术正加快向政务领域渗透，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对电子政务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转变电子政务发展方式、深化电子政务应用，全面支撑各级政府部门履职，依然是未来一个时期电子政务发展的重中之重。

电子政务是久其软件传统优势业务之一，近年来，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以及移动互联等新兴技术层出不穷，为进一步强化公司在传统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助力公司新兴业务发展，久其软件拟实施本项目，通过搭建先进的研发环境、增加研发生产软硬件设施、扩大技术人员队伍，以支持公司基于新技术的快速开发和产业化，从而保持和提升公司在电子政务行业的领先优势。

本项目将通过建设研发生产楼、配置先进的硬件设备和软件工具，搭建起完善的研发基础设施环境，项目建成后将进行电子政务产品及解决方案的研发，通过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等的技术应用，推动公司加强技术领先优势和更加优质的信息化服务能力。

2、购买北京瑞意恒动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北京瑞意恒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意恒动”）成立于 2005 年，是国内深耕于 Social 领域的整合数字营销公司。瑞意恒动在多年的商业实践中，一直坚持“创意+技术”的同步发展，提出“社会化营销闭环”理念，并成功开发了

社交管理、自媒体营销、电商管理、粉丝管理在内的产品体系，拥有经验丰富的创意、策划、技术、媒介、执行团队。

公司本次收购瑞意恒动有助于完善公司数字营销领域布局。2012 年，公司确立了内生增长+外延发展相结合的发展道路。近年来，公司积极寻求传统产业和新兴产业之间的融合与创新，力图将以移动互联网为代表的行业基因植入到上市公司传统业务中，强化上市公司在大数据、云计算、信息实时交互等方面的创新能力和创新力度，并最终实现传统业务和新兴移动互联网业务的同步发展。2015 年，公司收购北京亿起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起联科技”）开始布局数字营销领域，本次收购是对数字营销领域的进一步拓展，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加快内部整合，发挥传统业务、各收购资产之间的协同效应，夯实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3、下一代集团管控平台

下一代集团管控平台是在公司现有核心产品集团管控产品线基础上，顺应大型企业集团管控需求的变化，帮助其进一步实现战略、财务、运营、风险的管控需求，结合 SaaS、移动化、大数据存储与管理、大数据分析与管理等技术，对集团管控产品进行技术升级和系统功能结构优化，构建下一代集团管控平台。

根据政企大数据平台、数字营销运营平台和下一代集团管控平台的项目建设需要，公司计划租赁办公场地，购置硬件设备和系统软件、新增办公设备，搭建系统开发、测试所需机房和办公环境，配备项目建设所需项目管理、业务提炼、系统分析、设计、开发、测试、数据库、质量管理、项目实施等专业人才。

4、数字营销运营平台

本项目是公司顺应数字营销发展趋势、整合公司技术资源、市场资源，以提升公司数字营销业务的服务能力和业务规模为目标，设计开发的符合市场需求和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平台。

项目将围绕广告主开发全方位的数字营销运营平台，包括面向广告资源采集与投放的 DSP 和 ADM，面向广告数据相关数据采集整合、用户画像与精准营销、广告效果分析与流量优化的 DMP，面向海外广告业务投放的广告需求端管理子系统 DMP，将媒体渠道上的潜在和已有客户聚合到品牌企业官方平台的社会化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SCRM，以及接入多个国内主流广告交易与竞价平台 Adx 等。

5、政企大数据平台

本项目是针对当前政企大客户“数据集中化、运营实时化、资源虚拟化、决策智能化”的信息化建设和改造需求，结合公司近几年通过自行研发及收购获得的大数据技术，对公司现有的、面向政企大型组织的 BI 分析和可视化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进行全面的升级改造、功能优化整合和新产品新功能的设计开发，开发面向政府和大型企事业单位的大数据分析决策产品平台。

政企大数据平台是融合关系数据库，以及基于 Hadoop 技术的统一数据管理平台，可适应从 GB 级、TB 级到 PB 级数据管理的高性能、高可靠性和可伸缩的应用平台，缩短行业应用与 Hadoop 技术之间的距离，大幅降低大数据在大型企业或政府部门应用的难度。该平台既支持传统的 C/S、B/S 应用部署模式，也支持虚拟化、云化的部署模式。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子政务、集团管控、大数据及移动互联网业务。

电子政务、集团管控是公司的传统业务，公司已经成为面向政府及企业集团两大领域，集咨询、系统建设、集成、信息服务等综合能力于一体的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2012 年，公司确立了内生增长与外延发展相结合的发展道路。近年，公司通过战略转型，除在传统两大业务板块继续发力外，进一步落地外延式发展战略，扩展了大数据及移动互联两大新业务板块：1）公司完成收购主营业务为移动数字营销的亿起联科技从而布局了数字营销市场；2）公司完成收购为法院提供视讯产品及服务的北京华夏电通科技有限公司，加强对司法领域的纵深布局；3）公司与战略合作伙伴设立北京久其智通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久其龙信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加强公司大数据领域布局。

本着产业与资本融合、构建“久其+”信息化生态体系的产业发展愿景，公司总资产规模由 2013 年末的 7.62 亿元增长至 2015 年末的 24.97 亿元。通过布局大数据应用服务、数字营销、PaaS 及 SaaS 云服务、互联网金融、互联网+物流、互联网+养老领域，构建了基本的“久其+”信息化生态体系，公司正逐步成为基于大数据的综合信息服务供应商。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均用于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公司具

备保障项目成功实施相应的生产经验和管理能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盈利前景，项目的成功实施，将提高公司的整体经营效益。

三、公司实施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人才是软件企业的重要资源，也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自成立以来十分重视人才团队建设，通过不断健全组织管理制度，为员工搭建了施展其才华的平台，把员工的个人成长与公司发展紧密结合。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了一支专业配置完备、年龄结构合理、融合了不同行业业务知识及行业管理经验的复合型人才队伍。近年来，通过内生发展和外延式并购，公司在云计算、大数据、数字营销等技术领域拥有了一支较为成熟的研发团队。公司核心人员稳定，对公司各项业务有着深入的理解。

在技术积累方面，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在管理软件及数字营销领域已拥有 400 余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公司已取得了比较全面的业务资质，如目前公司已取得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壹级资质、CMMI L5 认证、ISO20000 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是公司技术、产品、质量控制、市场积累、营销网络等方面实力的综合体现。

在市场方面，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管理软件行业拥有丰富的政府及大型企业集团客户资源。通过外延式扩张，公司在数字营销领域已拥有核心竞争力，公司子公司亿起联科技广告创意优化、大数据采集分析、RTB 海量数据竞价请求处理、多矩阵媒体渠道开拓、优化效果广告网络等方式，实现了对电商、金融、游戏、工具、娱乐等客户领域的全覆盖，千万级广告投放客户包括网易、京东、360 等，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并且通过打造 PandaMobo 海外广告平台，亿起联科技成为 Twitter、Google、Facebook 等海外顶级媒体的中国区核心合作伙伴，已为国内几十家优质的互联网厂商提供“出海”一站式解决方案及全球化服务。公司主营业务市场广阔。

四、公司现有业务运营风险提示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子政务、集团管控、大数据及移动互联网业务，最终服务于实体经济，其业务增长与经济周期高度相关。公司近年来业务稳定增长，2013 年营业总收入为 2.90 亿元，2014 年营业总收入为 3.27 亿元，2015 年营业总收入为 7.17 亿元。如果未来经济增速放缓或出现衰退，公司业务增长可能受到不利影响，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如果公司未来不能适应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的变化，公司经营业绩将面临持续波动的风险。

（二）政策风险

国家对软件产业和软件企业出台并实行了多项优惠政策，本公司作为国家软件产业中的重点企业之一，享受优惠政策。如果国家针对软件行业的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未能取得享受优惠政策的资格，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和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三）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管理软件提供商，公司技术和产品得到用户的广泛认同，核心产品市场优势明显。在近年来管理软件市场中，产品技术的研发创新能力、产业生态链的构建与运营能力越来越成为竞争焦点。此外，除了传统国内管理软件供应商之间的竞争，国际软件厂商在不断加大投资发展力度，互联网公司也开始跨界到管理软件市场。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把握行业的市场动态和发展趋势、根据技术发展、行业标准和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和业务模式创新，则存在因竞争优势减弱而导致经营业绩不能达到预期目标的风险。

（四）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目前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管理软件、数字营销和数字视讯三大类业务。由于管理软件和数字视讯业务服务的客户群体主要为政府部门和大型企事业单位等，

该类用户大多执行较为严格的财务预算和支出管理制度，通常在年初确定项目规划及支出安排，在下半年完成项目招标或项目验收相关工作，因此，公司实现收入及盈利的高峰期通常在每年的第三和第四季度，存在一定季节性波动风险。但数字营销业务受业绩季节性因素影响相对较小，从一定程度上能够缓解公司业绩季节性波动的不利影响。

（五）新业务发展风险

为把握产业发展机遇，实现战略转型升级，公司近年来积极开展业务布局，在技术研发、商业模式、市场资源等方面探求传统产业与移动互联、大数据等新兴产业之间的融合与创新。通过自主孵化和投资并购的方式扩充业务范围，加大产业投资力度，完善产品与解决方案体系，打造业务生态。然而，信息技术行业发展日新月异，市场竞争日趋白热化，公司各项新业务在技术与市场上能否保持先进性，并在较短的时间周期内抢占市场资源、树立优势地位，从而构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仍存在不确定性。

（六）收购整合及盈利不达标风险

公司自 2014 年至今先后收购控股亿起联科技、华夏电通。亿起联科技目前的主营业务为移动数字营销，主要为客户在移动互联网领域提供精准、高效的整合营销推广服务。华夏电通是国内专业的视讯应用产品及解决方案提供商，法院行业目前仍是公司收入和盈利的主要来源。从公司整体角度来看，上述收购完成后，公司的业务范围和资产规模迅速扩大，公司与被收购企业之间需在业务规划、客户共享、产品发展、团队建设、管理体系、财务统筹等方面进行深度融合，能否顺利实现整合具有不确定性。此外，被并购企业因面临着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竞争、技术研发等经营管理风险，或将出现承诺业绩不达标的情况。若公司未能及时制定并实施与之相适应的具体措施，可能无法达到预期的协同效应，从而给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七）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属于技术资本和智力资本密集型行业，人力资源是企业成败的关键因素，

行业内的市场竞争也越来越体现为高素质人才的竞争。本行业企业面临的人力资源群体通常具有人员素质高、流动性大、知识结构更新快、人力成本不断上升的特点。尽管公司制定了相应的人才政策，公司仍可能会面临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离职的风险，以及在业务扩张过程中无法招聘到足够合格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的风险。

（八）税收优惠的相关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的规定，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可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10%税率征收的优惠政策。通过认定后，公司2013年度至2014年度的企业所得税执行10%的税率。根据《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号），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的税收优惠资格认定等非行政许可审批已经取消，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起，经备案后可享受10%所得税税率。公司部分子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另外，根据国务院国发[2011]4号文件《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于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在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如果未来本公司或部分子公司不能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标准，或国家调整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方面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的影响。

（九）商誉减值风险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因投资并购形成的商誉总额为85,610.99万元。如果被并购企业受到外部经济环境、行业政策的不利影响，或自身技术研发、市场拓展、经营管理方面出现问题，导致其经营状况急剧恶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需要对商誉计提减值，将对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造成较为严重的影响。

（十）人力成本上涨的风险

人力成本是公司成本和费用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国内物价水平的持续上涨，公司员工工资、福利及相关费用也呈现上涨趋势，公司面临营业成本及费用上升的压力。如果公司未能有效控制人力成本、提高主营业务的收入水平，或将人力成本有效转嫁，则公司将面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五、本次发行风险提示及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一）摊薄即期回报对每股收益的影响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0671 号），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29,782,974.26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34,979,385.42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260,399.87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为 0.62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9.23%。

公司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16,596,7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共派发现金股利 21,659,678.00 元，新增股份 324,895,170 股。2016 年 5 月，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

公司基于以下假设条件就本次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分析：

- 1、公司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2、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实施完毕，假设 2017 年有两种可能（1）转股率 0%；（2）于 6 月 30 日全部转股，即转股率 100%；
- 3、不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公司 2016 年、2017 年营业收入、成本费用、利润保持稳定，与 2015 年持平，无其他综合收益，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转股将影响公司 2017 年财务费用；公司 2016 年度现金分红的时间、金额与 2015 年年度分红保持一致，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假设仅为测试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 2016 年、2017 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4、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 23.03 元/股（2016 年 7 月 27 日前二十个交易日交易均价与前一交易日交易均价较高者，该转股价格仅为模拟测算价格，并不构成对实际转股价格的数值预测）；

5、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方面的其他影响；

6、公司本次可转债期限为 6 年，票面利率按 3% 计算（最终以发行时确定的票面利率为准），票面利率与不具备转换选择权的类似债券的市场利率一致；可转债每年付息一次；

7、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为 78,000 万元，未考虑发行费用；

8、假设母公司的所得税率为 15%；

9、在预测发行后公司的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净利润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10、本次可转债的发行数量和发行完成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发行数量和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预测了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每股收益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16 年末/2016 年	2017 年末/2017 年	
		转股率 0%	转股率 100%
总股本（股）	541,491,950	541,491,950	575,360,816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元）	1,965,596,669.68	2,078,916,377.10	2,078,916,377.10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	2,078,916,377.10	2,172,346,084.52	2,962,291,085.52

所有者权益（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260,399.87	102,370,399.87	112,315,399.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9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9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6%	4.83%	4.47%

（二）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公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合理有效的利用募集资金，提升公司运营能力，从而提高公司长期盈利能力，但由于受国家宏观经济以及行业发展情况的影响，短期内公司盈利状况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建设期间股东回报还是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转股期内，随着可转债的逐步转股，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均逐渐增加的情况下，如果公司业务未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公司即期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面临下降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六、公司拟采取的填补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降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填补即期回报：

（一）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未来公司将通过持续推动业务融合创新、聚焦行业领域，深挖行业潜力，发掘客户内在需求，提升客户满意度，保障公司稳健经营，促进业绩持续增长。同时，公司未来将继续保持对技术和研发的资本投入，积极引进技术人才，不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进而不断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二）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办法》和公司董事会的决议，把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办法》的将募集资金用于承诺的使用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投入，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并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三）加强经营管理，提升经营效率

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同时，公司也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推进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控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四）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提升股东回报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

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同时，为进一步细化有关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分配政策条款，增强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现已拟订了《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6年-2018年）》（以下简称“回报规划”）。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回报规划相关条款，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努力提升对股东的回报。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作为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特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

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为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控股股东北京久其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董泰湘、赵福君的相关承诺如下：“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八、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融资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分析、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等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特此公告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29 日